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Distr.
GENERAL

A/31/434
15 December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0

DEC 17 1976

UN/SA COLLECTION

为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就应用和
改善大众传播系统提供合作及援助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易卜拉欣·巴达维（埃及）

一、 导言

1. 根据一九七六年八月十九日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和泰国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31/193)内的请求，将题为“为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就应用和改善大众传播系统提供合作及援助”的项目列入了第三十一届会议的议程草案。

2. 一九七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大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这个项目列入议程并将它分配给第三委员会。

3. 十二月十日委员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审议了这个项目。各会员国代表和各专门机构代表的意见见该次会议的简要记录(A/C.3/31/SR.77)。

二、决议草案 A/C. 3/31/L. 46/Rev. 1 的审议经过

4. 印度尼西亚代表在十二月十日第七十七次会议上提出一项题为《为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就应用和改善国家通讯系统提供合作及援助》的决议草案 (A/C. 3/31/L. 46)，提案国为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和泰国。

5. 经过交换意见，其间摩洛哥、尼日利亚和牙买加代表提出若干建议，要求改动案文，印度尼西亚代表以各提案国的名义订正了该决议草案，包括标题在内。

6. 委员会同一次会议未经表决就通过了该订正决议草案 (A/C. 3/31/L. 46/Rev. 1) (见下面第 7 段)。

三、第三委员会的建议

7. 第三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为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就应用和改善
国家新闻和通讯系统提供合作及援助

大会，

回顾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七日大会第 1778 (XVII) 号决议，深信设立和 (或) 发展国家新闻和通讯系统将对发展中国家提高人民充分参与国家发展的机会，及促进包括为了达成《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目标和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所采取的各种努力在内的国际合作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又回顾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四日大会第 3148 (XXVIII) 号决议，并且深信设立和 (或) 改善国家新闻和通讯系统将大有助于维护和增进一个国家的文化价值，并且将是传播一个国家的科学和技术知识及文化价值的最有效的方法之一，

迫切希望为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就应用和设立和（或）改善国家新闻和通讯系统，提供合作和援助的利益获得审议，以使所有的国家，不管它们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阶段，都能分享这些利益，

认识到各专门机构、政府间组织、区域经济和社会委员会、非政府组织、及区域通讯工具训练和研究机构在通讯方面对发展中国家所作的重要贡献和所负的重要任务，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就通讯方面所作的有关决定，

深信审议为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应用和改善国家新闻和通讯系统的方式和方法将为改善通讯方面的国际合作铺路，

1. 请发展中国家政府在它们全盘发展计划范围内重视设立和（或）加强它们的国家通讯系统；

2. 请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继续加强其发展通讯系统的方案，特别是为了发展中国家的利益；

3. 请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与联合国、各有关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组织合作，向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提出在发展通讯系统领域内所获进展的报告，该报告将作为大会该届会议讨论的基础；

4. 决定将题为“为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就应用和改善通讯系统提供合作及援助”的项目，列入第三十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并决定在该届会议上作为优先事项加以审议。
